

臺北市政府主計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5 年第 3 次會議

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市政大樓 4 樓 403 會議室

主席：崔副處長培均

記錄：蔡宗顯

出席：

府外委員：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王麗容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專任教授

兼海巡科主任張瓊玲、臺灣大學社會學系教授薛承泰

府內委員：黃專門委員琚雲、公務預算科范視察玉梅代、事業及特別預算科

林專員秀玲代、公務統計科蘇科長曉楓、經濟統計科周科長怡

芳、會計及決算科廖科長美純、秘書室藍視察己秀代、資訊室陳

主任志良、會計室黃主任燕芬、人事室楊主任忠興、政風室蘇

主任靖、公務預算科萬股長柏洲、經濟統計科彭專員聖翔、秘

書室虞專員曉芳

列席：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葉研究員靜宜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略。

參、上次會議列管案件執行情形報告

案由：「臺北市兩性經濟戶長家計負擔」報告分別於本市女性權益促進委

員會就業經濟及福利組、人口婚姻及家庭組之分組會議中簡報。

決議：本案已辦理完成，解除列管。

案由：「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申請育嬰、侍親留職停薪概況」加強報告內容，並將分析結果以電子郵件傳送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參用，及提下次會議報告。

王委員麗容：有關「每萬名男、女性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人次」指標，建議分母由公務人員限縮為具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資格者。

薛委員承泰：建議可採市府近三年申請生育補助公務人員數之平均數取代。

決議：依委員意見修正報告內容，繼續列管。

案由：「臺北市性別統計體系推動計畫」提本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大會報告。

決議：本案已辦理完成，解除列管。

肆、報告事項

第一案：

案由：本處 106 年度性別預算案編製結果，報請鑒察。

張委員瓊玲：106 年度預算數與 105 年度相同，建議可就業務之檢討及對未來之展望酌予增減。

薛委員承泰：性別預算的編列，應以特別針對推動性別平等之方案思考，透過性別預算來彰顯性別議題的重要性。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基於主計處為幕僚機關的特性，性別業務異動較小，致性別預算規模較為平穩。

二、本案洽悉備查。

第二案：

案由：本府各機關(基金)106年度性別預算案編列結果，報請鑒察。

王委員麗容：性別預算反映國家未來性別發展的計畫，有預算才能執行計畫，有計畫才知道如何編列預算，兩者是一體兩面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洽悉備查。

第三案：

案由：「臺北市高齡性別統計」報告，報請鑒察。

薛委員承泰：建議就現有公務統計及調查資料，增列高齡者自殺率(按年齡組別分)、高齡者保障(如保險類別)、高齡者居住安排、高齡照顧者及被照顧者身分別等指標項目。

王委員麗容：有關高齡統計指標項目內容，建議加強其周延性，俾利完整檢視本市高齡現況。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依委員指示辦理。

二、本案洽悉備查。

第四案：

案由：「臺北市 GII、SIGI 及 GEI 之試編結果」報告，報請鑒察。

薛委員承泰：

- 一、GEI 之編製須確定比較對象範圍，以計算校正係數，故比較對象範圍將影響 GEI 之編製結果。
- 二、另有關平均等值所得及所得五等分位差距倍數倒數之計算，其資料來源為家庭收支訪問調查，該調查係以「戶」為訪查單位，故計算前揭兩項指標時，應注意計算單位是否已轉換成平均每人所得，以正確呈現指標資料。

王委員麗容：

- 一、GEI 係由 26 項統計指標編製而成的綜合指數，對於無政府統計資料之指標項目，可嘗試由學術機構的研究調查資料蒐集，如中央研究院的社會變遷調查等。
- 二、另有關指數編製的問題可以電子郵件洽詢 GEI 之編算機構。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依委員建議檢視平均等值所得及所得五等分位差距倍數倒數 2 項指標之資料正確性；另有關尚無政府統計資料之指標項目，可再檢視學術機構研究調查報告是否有相關資料供參。
- 二、本案洽悉備查。

陸、散會：下午 12 時 0 分